

眼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

本課程訓練完成所需時間為 4 年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3 日衛部醫字第 1051663648A 號公告修正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方法）	備註
第 1 年	<p>1. 眼科一般眼疾與一般檢查及基礎醫學常規作業要領（理學檢查、常規檢驗、住院、急診作業）。</p> <p>2. 眼科次專科特別檢查法</p> <p>(1) 角膜特殊檢查法。</p> <p>(2) 青光眼特殊檢查法。</p> <p>(3) 斜視特殊檢查法。</p> <p>(4) 視網膜直接及間接眼底鏡檢查。</p> <p>(5) 眼神經及視野特殊檢查法。</p> <p>(6) 各種眼科影像檢查與判讀。</p> <p>(7) 眼部顏面之解剖生理與美學評估。</p> <p>3. 光學與眼屈光理論與檢查及配鏡之方法。</p> <p>4. 各種手術之準備工作及手術後之處理。</p> <p>5. 各種病歷及手術紀錄寫作。</p> <p>6. 眼科門診診療工作及眼科住院病患照護。</p> <p>7. 專科教科書及雜誌之研讀。</p> <p>8. 眼科新知報告。</p> <p>9.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年</p> <p>各科目以輪班方式，應包括以下 6 項：</p> <p>1. 眼瞼、淚器及結膜疾病</p> <p>2. 眼窩疾病</p> <p>3. 眼肌及斜弱視、眼神經疾病、</p> <p>4. 眼前節疾病</p> <p>5. 眼後節疾病</p> <p>6. 青光眼</p>	<p>1. 細隙燈顯微鏡檢查操作 20 例及平壓眼壓檢查操作 20 例。</p> <p>2. 隅角鏡檢查操作 20 例。</p> <p>3. 眼突及眼瞼各項功能檢查操作 10 例。</p> <p>4. 色盲檢查 10 例。</p> <p>5. 稜鏡檢查，複相檢查，斜視檢查各 10 例。</p> <p>6. 視網膜直接及間接眼底鏡檢查 30 例。</p> <p>7. 螢光眼底攝影及 OCT 判讀合計 30 例。</p> <p>8. 配鏡 20 例。</p> <p>9. 超音波 A scan 及人工水晶體測量 20 例。</p> <p>10. 外眼照相及判讀 20 例。</p> <p>11. 視神經及視野檢查及判讀合計 20 例。</p> <p>12. 專科教科書研讀報告 4 篇。</p> <p>13. 光學與眼屈光理論與檢查及配鏡之方法考試。</p> <p>以上均須附有正式手術或檢查報告，並有專任專科醫師簽證核可、或參加證明。</p>	<p>每位住院醫師分配一位指導之主治醫師(導師)，與住院醫師討論學習進度與應加強學習之部分，將之記錄於核發之住院醫師學習護照中，每季追蹤進度並予以輔導。</p>
第 2 年	<p>1. 眼科急診病例處理。</p> <p>2. 眼科新知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年</p> <p>各科目以輪班方式，應</p>	<p>1. 結膜下及 subtenon 注射合計 20 例。</p>	<p>每位住院醫師分配一位指導</p>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3. 眼瞼內外翻的矯正、斜視、複雜的急診傷口縫合及眼球摘除、眼部相關整形手術等及手術紀錄寫作。 4. 眼前節各類疾病之檢查及操作。 5. 眼科顯微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6. 青光眼虹膜雷射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7. 眼瞼淚器及結膜疾病之檢查及治療。 8. 眼肌及斜弱視等之疾病之檢查及治療。 9. 於專科醫學會或相關醫學會提出壁報或口頭論文報告一篇。 10. 參加學會舉辦眼科醫學繼續教育。 11.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	包括以下 6 項: 1. 眼瞼、淚器及結膜疾病 2. 眼窩疾病 3. 眼肌及斜弱視、神經疾病、 4. 眼前節疾病 5. 眼後節疾病 6. 青光眼	2. 鼻淚管沖洗 20 例。 3. 眼球麻醉注射 20 例。 4. 顯微鏡下角膜拆線 10 例。 5. 麥粒腫切開及引流 10 例。 6. 眼部超音波檢查及判讀 20 例。 7. 角膜潰瘍之細菌培養及抹片之判讀 20 例。 8. 每 3 個月一篇新知讀書報告，共四篇。 9. 學會認可之國內外鑽研訓練課程一次。 10.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四小時。 以上均須附有正式手術或檢查報告，並有專任專科醫師簽證核可、或參加證明。	之主治醫師(導師)，與住院醫師討論學習進度與應加強學習之部分，將之記錄於核發之住院醫師學習護照中，每季追蹤進度並予以輔導。
第 3 年	1. 眼科專題讀書報告。 2. 於眼科專科醫學會或相關醫學會提出壁報或口頭論文報告一篇。 3. 視網膜雷射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4. 準分子雷射屈光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5. 白內障顯微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6. 眼窩疾病之檢查及治療。 7. 眼科整形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8. 眼部相關肉毒桿菌	1 年 各科目以輪班方式，應包括以下 6 項: 1. 眼瞼、淚器及結膜疾病 2. 眼窩疾病 3. 眼肌及斜弱視、神經疾病、 4. 眼前節疾病 5. 眼後節疾病 6. 青光眼	1. 白內障手術擔任第一助手 20 例。 2. 視網膜雷射手術 20 例。 3. 玻璃體內注射 20 例。 4. 青光眼雷射虹膜切開術 10 例。 5. 雷射後囊切開術 10 例。 6. 眼瞼傷口縫合及眼科整形手術 10 例。 7. 眼部相關肉毒桿菌素、玻尿酸、線材注射共 20 例。 8. 處理眼科急診手術合計 20 例。	1. 每位住院醫師分配一位指導之主治醫師(導師)，與住院醫師討論學習進度與應加強學習之部分，將之記錄於核發之住院醫師學習護照中，每季追蹤進度並予以輔導。 2. 1-8 項為前 3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素、玻尿酸及線材注射理論及操作。 9. 複雜的急診外傷處理。 10. 視網膜疾病之檢查及治療。 11. 參加學會舉辦眼科醫學繼續教育。 12.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		9. 每 3 個月一篇專題讀書報告，共四篇。 10. 專科醫學會或相關醫學會提出口頭論文報告一篇或壁報一篇。 11.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四小時。 第 1-8 項為前 3 年住院醫師訓練期間總共必須完成之病例數。以上均須附有正式手術報告，並有專任專科醫師簽證核可、或參加證明(包含各相關專科醫學會所舉辦相關課程的參加證明)。	年住院醫師訓練期間總共必須完成之病例數。
第 4 年	1. 眼科專題讀書報告。 2. 於眼科專科醫學會或相關醫學會提出壁報或口頭論文報告一篇。 3. 角膜顯微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4. 青光眼顯微手術之理論及操作。 5. 視網膜及玻璃體疾病之檢查及治療之理論及操作。 6. 眼肌及斜弱視等之疾病之理論及操作。 7. 眼部整形手術之理論及操作(含提眉手術、中臉拉提手術)。 8. 眼科會診作業。 9. 眼科與其他科際間訓練。	1 年 各科目以輪班方式，應包括以下 6 項： 1. 眼瞼、淚器及結膜疾病 2. 眼窩疾病 3. 眼肌及斜弱視、神經疾病 4. 眼前節疾病 5. 眼後節疾病 6. 青光眼	1. 角膜移植手術 5 例。 2. 眼球外傷併角鞏膜穿孔傷縫合手術 5 例。 3. 眼瞼成型術 10 例(含提眉手術、中臉拉提手術)。 4. 斜視手術 5 例。 5. 視網膜剝離鞏膜扣壓術手術 5 例。 6. 經坦部玻璃體切除術 10 例。 7. 白內障手術 10 例。 8. 青光眼小樑切除術 10 例。 9. 眼球摘除、眼窩重建及淚器手術合計共 10 例。 以上均須附有正式手術報告，並有專任專科醫師簽證核可、或參加證	1. 每位住院醫師分配一位指導之主治醫師(導師)，與住院醫師討論學習進度與應加強學習之部分，將之記錄於核發之住院醫師學習護照中，每季追蹤進度並予以輔導。 2. 評核標準九項訓練項目中須達成八項(含)以上。 3. 評核標準一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方法）	備註
	10. 對資淺醫師及實習醫師之指導。 11. 對資淺醫師及實習醫師簡單之眼科手術之指導。 12. 各種急診手術。 13. 參加學會舉辦眼科醫學繼續教育。 14. 參加學會舉辦醫學倫理繼續教育。 15. 眼科病理或基礎研究(選項)。		明。	至九訓練項目須為擔任第一助手或是在主治醫師監督下完成手術，是否符合標準由主治醫師認定之。